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承銷

「Qatar Petroleum US\$4,000,000,000 3.300% Bonds due 2051」之美元計價國際債券公告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以下稱「承銷商」)承銷「Qatar Petroleum US\$4,000,000,000 3.300% Bonds due 2051」之美元計價國際債券(下稱「本公司債」),本公司債發行總金額為美金4,000,000,000元整,由承銷商洽商銷售本公司債金額為美金4,000,000,000元整。茲將銷售辦法公告如後:

一、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總承銷數量、證券承銷商先行保留自行認購數量及洽商銷售數量:

證券承銷商名稱	地址	洽商銷售金額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松智路1號16樓	美金800,000,000元整
德商德意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	台北市仁愛路四段296號10樓	美金800,000,000元整
美商高盛亞洲證券有限公司臺北分公司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207號遠企大樓11樓	美金800,000,000元整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13、14樓	美金800,000,000元整
摩根大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信義路五段106號三樓	美金800,000,000元整

二、承銷總額:總計美金4,000,000,000元整。

三、承銷方式:本公司債將由承銷商包銷並以「洽商銷售」方式出售予投資人。

四、承銷期間:本公司債定價日為2021年7月1日,於2021年7月9日辦理承銷公告並於2021年7月12日發行。

五、承銷價格:承銷商於銷售期間依本公司債票面金額銷售,以美金貳拾萬元為最低銷售單位,發行價格為100%。

六、本公司債發行條件:

(一)發行日:西元2021年7月12日。

(二)到期日:西元2051年7月12日。

(三)發行人評等:Aa3 (Moody's)/AA- (S&P)/AA- (Fitch)

(四)受償順位:無擔保主順位債券。

(五)票面利率:3.300%。

(六)付息及還本方式:於每年之1月12日和7月12日支付利息,計息基礎為30/360,發行人將於債券到期日一次還本。

(七)發行人提前贖回權:發行人得於2026年7月12日或其後的任何營業日(但不包括到期日),按下列贖回價格(孰高者)提前贖回本債券一部或全部:(a)債券發行面額100%之本金加計應付而未付之利息,或(b)擬贖回債券之剩餘期款(包含本金及利息)以每半年為基礎計算之折現後淨現值,按本債券所適用之美國公債殖利率加計20基準點。

(八)營業日:紐約、倫敦之商業銀行對外營業之日。

(九)準據法:英國法。

(十)債券掛牌處所: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及倫敦證券交易所。

七、銷售限制:

(一)僅限「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外幣計價國際債券管理規則」第二條之一規定之專業投資人。

(二)另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三十二條規定,每一認購人認購數量不得超過該次承銷總數之百分之八十,惟認購人為政府基金者不在此限。

八、通知、繳交價款方式：承銷商於發行日前通知投資人繳交價款之方式，投資人於發行日以 Euroclear 或 Clearstream (DVP)完成交割或於發行日將本公司債之認購款項匯入承銷商指定帳戶，承銷商將本債券撥入投資人所指定之集中保管帳戶。

九、公開說明書之交付：如經投資人同意承銷商得以電子郵件方式交付公開說明書，投資人並得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或至承銷商網站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網址：<https://www.citibank.com.tw>);

德商德意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網址：<https://www.db.com/taiwan>);

美商高盛亞洲證券有限公司臺北分公司網址：<https://www.goldmansachs.com/worldwide/greater-china/taiwan-offerings/index.html>);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網址：<http://www.hsbc.com.tw>);

摩根大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網址：<https://www.jpmorgan.com/TW/tw/disclosures>)查詢下載。

十、會計師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之查核簽證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查核意見
2018	KPMG	Fairly
2019	KPMG	Fairly
2020	KPMG	Fairly

十一、其他為保護公益及投資人應補充揭露事項：無。

十二、投資人於申購前，應詳閱本公司債之公開說明書。